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潤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Gas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93)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本公司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茲提述華潤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i)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之通函（「通函」）；(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王高強先生退任非執行董事及撤回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普通決議案第3(3)項。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所有決議案（根據該公告所披露，因王高強先生退任而撤回之普通決議案第3(3)項除外）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普通決議案的投票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與董事會報告書及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1,831,660,593 (99.79%)	3,923,631 (0.21%)	1,835,584,224
2.	宣佈派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70港仙。	1,835,580,324 (99.99%)	3,400 (0.01%)	1,835,583,724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3.	(1) 重選秦艷女士為執行董事。	1,828,108,059 (99.59%)	7,475,665 (0.41%)	1,835,583,724
	(2) 重選黎小雙先生為執行董事。	1,817,374,222 (99.01%)	18,209,502 (0.99%)	1,835,583,724
	(3) 重選王高強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4) 重選李巍巍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1,753,485,732 (95.53%)	82,097,992 (4.47%)	1,835,583,724
	(5) 重選張軍政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1,742,010,348 (94.90%)	93,573,376 (5.10%)	1,835,583,724
	(6) 重選房昕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1,739,241,552 (94.75%)	96,342,172 (5.25%)	1,835,583,724
	(7) 重選黃得勝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660,346,416 (90.45%)	175,237,308 (9.55%)	1,835,583,724
	(8) 重選楊玉川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796,799,422 (97.89%)	38,784,302 (2.11%)	1,835,583,724
	(9)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1,819,527,675 (99.13%)	16,056,049 (0.87%)	1,835,583,724
4.	重新委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835,580,324 (99.99%)	3,400 (0.01%)	1,835,583,724
5A.	給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如有))百分之二十之本公司額外股份(包括出售或轉讓庫存股(如有)) (「一般授權」)。	1,477,546,188 (80.74%)	352,359,336 (19.26%)	1,829,905,524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5B.	給予董事會一般授權購回不超過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如有))百分之十之本公司股份(「購回授權」)。	1,834,430,452 (99.94%)	1,153,272 (0.06%)	1,835,583,724
5C.	根據一般授權配發相等於按購回授權已購回股份之額外股份數目。	1,485,579,658 (81.18%)	344,325,866 (18.82%)	1,829,905,524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投票贊成及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2,314,012,871股，相當於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全部已發行股份。概無任何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任何股份持有人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權。概無股東於通函內表明其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建議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50%以上的投票贊成相關普通決議案(除已撤回之第3(3)項普通決議案外)，所有普通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獲委任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點票一事擔任監票人。

楊平先生、王高強先生由於其他工作安排未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其他董事均親身或通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有關上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詳情，股東可參閱通函。通函可於本公司網站www.crcgas.com或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瀏覽及下載。

承董事會命
華潤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楊平

香港，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及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本公司之董事為執行董事為楊平先生、秦艷女士及黎小雙先生；非執行董事葛路女士、李巍巍先生、張軍政先生及房昕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得勝先生、俞漢度先生、楊玉川先生及李博恩先生。